

证券代码：300969

证券简称：恒帅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15

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聘任蒋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蒋瑜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，其任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，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。蒋瑜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。

蒋瑜女士联系方式：

电话：0574-87050870 传真：0574-87050870

邮箱：jiangy@motorpump.com

联系地点：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通宁路399号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8日

附件：简历

蒋瑜女士：中国国籍，1989年8月29日出生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1年5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，2020年1月起至今就职于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，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蒋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等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。